

評介：石約翰著「德國在山東」

張玉法

John E. Schrecker,

Imperialism and Chinese Nationalism: Germany in Shantung,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Xi+322 P. Appendix: Maps, Notes, Bibliography, Glossary, Index.

帝國主義刺激了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的產生，民族主義轉又成為對抗帝國主義的工具。石約翰（John E. Schrecker）檢討德國在山東的發展及其受挫的情形，持民族主義與帝國主義對抗的觀點。此一觀點，當亦適用於受帝國主義侵略的中國其他地區，但其他地區尚沒有像石約翰所著「帝國主義與中國民族主義：德國在山東」（Imperialism and Chinese Nationalism: Germany in Shantung）這樣有系統地研究過。石約翰研究的方法與方向，足以作為其他地區研究的借鑑。

石約翰這本「德國在山東」，為哈佛大學的博士論文之一，一九七一年由哈佛大學出版部出版。論文的主旨在以山東為對象，探討帝國主義對中國政治、經濟、外交等方面所發生的影響。帝國主義勢力於一八四〇年代進入中國，至一八九〇年代末期，各國劃分勢力範圍，乃達於高峯。在帝國主義的高峯時期，中國對外人的態度發生重大的改變，這不僅表現於中央政府的對外政策方面，而且表現於各個地區，特別是被劃為勢力範圍的地區。山東是德人所劃的勢力範圍，德國在山東所獲得的政治和經濟勢力如何？德國的政治和經濟活動對山東的發展影響如何？該書都有明晰的探討。

全書共分為七章，第一章「德國勢力範圍的獲得」，第二章「中國人的反應」，第三章「租借地的建立，一八九八—一九〇〇」，第四章「德國人在內地，一八九八—一九〇〇」，第五章「勢力範圍的瓦解」，第六章「德國與山東開發」，第七章「結論」。正文前有序，書末有附圖、註釋、徵引書目、中西名詞對照表、和索引。

第一章「德國勢力範圍的獲得」，探討早期中德關係，暨德國租借膠州灣和獲取山東勢力範圍的經過。中德商務關係，自十

八世紀中葉以後漸趨重要。到十九世紀中葉，因為英法兩國透過軍事壓力（英法聯軍）增進了對中國的商務，德國乃於一八六〇年正式派遣艦隊來中國交涉商務。此艦隊有軍艦四艘，由艾林波（Friedrich von Eulenburg）率領，同行者有未來的德國駐北京公使白蘭德（Max von Brandt）和名地理學家李希霍芬（Friedrich Ferdinand von Richthofen）。艾林波的使命是向中國爭得與英法兩國相同的商業權利，適逢英法聯軍結束，中國被迫在外交和商務上採取開放政策，德國就繼英法之後與中國訂立了新式商約。作者把德國帝國主義追溯到十八世紀後半中德商務有重要發展之時；實則，到十九世紀末葉，德國以武力作為傳教、通商和外交後盾，才是帝國主義的真正形式。

在一八六一年中德訂約後，德國一面極力發展對中國的商業，一面開始在中國尋求基地。李希霍芬曾於一八六一年探訪台灣，此後在一八六八至一八七二年間，又曾數度到中國旅行，旅行的地區包括十三省之地，曾建議俾斯麥取舟山作為「德國的香港」，俾斯麥於一八七〇年訓令駐北京公使李福斯（Refus）向中國交涉，李福斯怕列強不支持，未敢向中國提起。但在另一方面，德國對中國的商業則發展甚速，至一八九五年已躍居中國對外貿易的第二位，其重要性僅次於英國。

在商務增加的同時，德國的教會於十九世紀末葉也開始向中國發展勢力。德國在中國的教會以神言會（Seyl Missionary Society）為主，該會活動的範圍在山東，為帶動德國勢力進入山東的先驅。神言會於一八七九年派安策爾（Johann Anzer）來中國傳教，安策爾於一八八〇年到山東，次年獲得山東南部的傳教權，後來安策爾即以濟寧為中心，在山東南部發展勢力。一八九七年神言會二教士在曹州被殺，德國即假為藉口，強租膠澳，並劃山東為勢力範圍。

西人對膠州和山東有較為詳細的了解，作者認為是在一八八〇年代以後，一八八二年李希霍芬所著的「中國旅行記」（Trips through China）第二卷出版，書中對山東的物產和膠州的商業地位都有描述。實際上，在一八六〇至一八七〇年代，英人已對山東有過幾次較為深入的調查，並有多種報告發表。對膠州灣及山東有興趣的不僅德國一國，作者曾提到俄國，除英人對山東有過廣泛的考察外，日本亦曾派專家探測過膠州灣。

德國佔領膠州灣是靠海軍的力量。主張向海外發展的一批德國海軍將領崛起於一八九五年，他們以泰匹茲（Tirpitz）為領袖

。一八九七年泰匹茲做了海軍部長，即把德國帝國主義伸展到山東。早在一八九五年十月，德國即要求中國給予一基地，但得要領，至一八九六年底，德國乃準備以武力佔領膠州灣，發生於一八九七年十一月一日的曹州教案，遂成爲德國要求租借膠州灣的藉口。

當德國佔領膠州灣時，山東巡撫李秉衡主戰，有極力排外的傾向。另一方面，總理衙門主張採取談判的途徑，但並無意完全接受德國的條件。總理衙門一面接受德國的要求，將李秉衡撤換，而代以張汝梅，一面尋求俄國的干預。不知早在這年八月，德俄之間已有密謀：俄國贊同德租膠州，德國贊同俄租大連。故當德國提出租借膠州灣的要求以後，俄國亦於十二月中旬提出租借大連的要求。在外力交迫的情況下，總理衙門於一八九八年三月六日與德國簽訂條約，德國不僅租得膠州灣，同時也獲得在山東建築鐵路及在沿路三十里以內開礦的權利。

此期間，列強紛紛向中國要求租借港灣，劃分勢力範圍，中國以此失去許多利權。中國人的國家主權(National Sovereignty)觀念亦由此中誕生，而此一觀念的傳佈，後來又挽救了中國被瓜分的命運。

第二章「中國人的反應」，探討中國對外政策的改變及對膠州租借事件的反應。十九世紀中期以後，中國人的對外態度約分爲兩派：其一爲自強運動派，他們利用列強在中國的制衡力量來維護中國的存在，盡量避免戰爭，以免戰敗損失更重，他們也容忍不平等條約的束縛。其二爲清議派，他們反對改革，主張對外力採取強硬的對抗政策。到九十年代，以康有爲爲首的維新派興起，主張變更中國的制度，他們對外交政策的基本構想是保有並伸張國權。石約翰認爲，國家主權觀念的產生，爲近代民族主義的開始。這是討論中國近代民族主義的學者所常忽略的問題。

對於德國強佔膠州灣一事，自強運動派(總理衙門及張之洞、劉坤一等地方大吏)主張避免武力衝突，他們想借重俄國、英國或日本的力量，來牽制德國。另一方面，山東巡撫李秉衡主張以武力抗德，反對議和。李以保守著名，一八九五年曾上疏攻擊修路、開礦、架電線、行紙幣、建工廠、練新軍，並反對西教、西式學校和郵政，也反對外交和結盟。此期間，維新派亦主張以武力抗德，與保守派不同的地方是主張借用英國和日本的協助，來解救國家危機。結果仍是自強運動派佔上風。

德國租借膠州灣後，外禍緊迫，急於作政治變革以應付新危局的維新派，和急於驅逐外國勢力的保守派，代替了自強運動派，成為十九世紀最後數年的兩大外交動力。義和團事件以後，保守派失勢，維新派成為歷史的主流。維新派所堅持的國家主權觀念，漸為國人所接受。此一觀念不僅破壞了德國在山東的勢力範圍，也挽救了中國的危亡。

第三章「租借地的建立，一八九八—一九〇〇」，探討德國海軍當局在膠州的施政，包括土地制度、關稅制度和社會服務。德租膠州不久，即宣佈膠州為德國的殖民地，由海軍部管轄。德國海軍部著意把膠州建為標準的殖民地，這有幾方面的意義：①表示德國海軍部具有在海外發展的能力，②增進德國的商務，③作為發展山東的基點，④使國內了解德國殖民主義的意義，⑤表示德國的殖民能力不亞於英國，⑥使國內支持海軍在國外發展。

德國海軍部對膠州灣的建設，約可分為幾方面介紹：其一、在行政方面：設膠州總督，總管膠州軍政、民政。總督有兩個輔官，一為管軍的參謀長，一為管民的民政長。總督的輔助機構有衛生、公共事務和財政三部門。膠州另有直屬德國本國的郵政，和直屬上海德國總領事的法庭。中國人對德國的行政管理，一般尚稱滿意。其二、在土地制度方面：土地買賣受總督署管轄，不經總督署許可，任何人不能購買膠州的土地，亦不管它原來屬於何人。在這種情況下，土地購買之權完全操於德人之手。德人欲買，中國人不能不賣，價錢又不太合理，常引起中國人的反感。值得注意的是，負責擬訂膠州土地制度的史蘭米宜爾（Wilhelm Schrameier）深受亨利喬治（Henry George）的影響，倡行漲價歸公制度，這應是民生主義在中國的最早實行。研究孫中山的史扶鄰（Schiffin）認為德人在膠州所行的土地制度使孫看到了亨利喬治的理想如何付諸實施。其三、在關稅制度方面：德國因欲把膠州建為貿易中心，想把它變為自由港。德國允許中國海關在青島設立分關，但青島分關對青島本身的貿易不得抽稅。即運往青島的貨物，如以青島為終點，即不必繳稅；若越過青島外運或內運，仍需繳稅。其四、在社會服務方面：德國在青島所辦的社會服務，得力於教會活動。外在膠州的教會有四，屬於德國者三，屬於美國者一。這些教會當初對教育和醫藥衛生的努力，較傳教更為熱心。因為膠州疫病流行，德人染病者多，總督署亦開始設立醫院，作食品檢驗和商船檢驗，建立自來水和下水道，興築適於健康的房舍。另亦建立學校，教育德國和中國子弟。但在一九〇〇年以前，實際的成就不大。

第四章「德人在內陸，一八九八—一九〇〇」，探討戊戌維新在山東的表現、德人在山東初期的活動、反教運動與德國干涉、德人在山東修路開礦及歷屆巡撫的對德政策、拳亂及其影響。德人由青島向內陸發展，始於膠濟鐵路的建築；隨着鐵路的興修，德人也在各地開礦。山東紳民對德國在內陸發展約抱有兩種態度：一派人反對山東開發，主張以武力對付德人，惟武力行為徒自給予德國以軍事干涉的藉口，增長德國在內地的力量。另一派人主張自力開發山東，以與德國的事業對抗。德國進入山東之初，適逢戊戌維新發生，爲了應付外人進一步奪取中國路礦權，清廷首先成立礦務鐵路總局（礦路局），目的在爲全國路礦立下章程，企圖限制外人資本，保障並鼓勵國人投資。這種政策反映在山東的非常明顯，當德國礦師開始在山東活動時，巡撫張汝梅即鼓勵地方商人沿德國擬築鐵路之三十里內開礦，以搶在德人先頭。張汝梅並答應給願開礦的商人以金錢補助，但商人反應冷淡。戊戌政變以後，保守派抬頭，山東地區的反教事件轉趨激烈。作者於此，引據梁啟超的說法，認爲百日維新期間沒有反教事件發生，是十分可疑的。但廣泛的反教事件，確是在戊戌變法失敗後才蔓延的。一八九九年三月，毓賢代張汝梅爲山東巡撫，公開鼓勵反教行爲。愈演愈烈的反教事件引起德國的武裝干涉，膠州當局在安策爾主教的要求下，於三月底派兵前往沂州。中國一面派軍鎮壓反教，一面囑駐德公使呂海寰向德國政府交涉，至六月下旬，始以賠款結束沂州教案。但德人的出兵，反使地方官支持進一步的反教活動，義和團事件由此擴大。

山東官紳士民的對德態度主要表現於膠濟鐵路的修築和礦產的開發上。山東鐵路公司在修築膠濟鐵路時遇到兩件棘手的問題，一爲購買土地問題，一爲士民騷擾問題。一八九九年六月高密發生騷擾測路事件，德國毫不猶疑的派兵前往鎮壓，因與當地民團發生衝突。毓賢與總理衙門的態度是盡量對德國讓步，以勸使德國撤兵，但另一方面也作訴諸一戰的準備。德國在談判中，乘機要求地方官協助其購買土地。最後決定：德國如需土地，由知縣出面購買，並由知縣將錢轉交給業主，以避免衝突。但由於德人的不斷要求，特別是強購土地，至十二月高密再起騷擾築路事件。時繼毓賢爲巡撫的袁世凱初抵濟南，袁一反毓賢武力排外的保守作風，採取理性的民族主義立場。袁感於德國常假教案或攻擊德國工程人員事件派兵入侵內地，有損國權，主張自練警察，駐膠濟路沿線，保護築路，以杜德人有所藉口。爲了解決高密騷擾事件，袁自動派兵平亂，並成立交涉局，與德人協商中德間的

基本問題。結果袁世凱保證膠濟鐵路不受騷擾，德國答應在膠州租借地之外的膠濟鐵路主權屬於中國。

山東礦務公司的活動大體配合山東鐵路公司的活動，在一八九八——一八九九年間，隨着鐵路的修築，山東礦務公司對濰縣的煤礦實行開採，沒有遇到什麼阻礙，原因有三：其一、開礦在山東已是司空見慣的事，其二、德人進入以前濰縣和沂州等處已用機器開礦，其三、一八九八——一九〇〇年間，德國的礦務工程規模很小。另一方面，中國商人已響應前巡撫張汝梅的號召，於毓賢在任期間，即投資在坊子採煤。惟不可否認的，在一九〇五年前，地方紳商的民族主義思想，遠不如地方官銳敏，故當時投資與德人競爭的並不多。值得注意的是：當德國要求建築津鎮鐵路時，嶧縣煤礦的經辦人怕德國要求沿津鎮路三十里以內的開礦權，又把關閉已久的煤礦重新開辦起來。在袁世凱任巡撫時代，中德之間關於礦務有明確的規定，袁盡力保障中國人在沿路三十里內的礦務，使其不完全受德人壟斷。

當山東士民的反教運動轉趨激烈時，袁世凱怕反教引起外力干涉，對義和團採嚴厲的彈壓態度。在八國聯軍進據津京期間，袁甚至藉口防備德人，拒絕派大兵援助京畿。實際上，在山東反教運動大起期間，袁確是派兵掩護外人撤退，並派兵保護其所留下的房舍和設備。如是，在拳亂期間，德兵除乘機進駐高密外，沒有大量進入山東內陸，雖然在津京地區德兵扮演着主要角色。山東的拳變於一九〇一年結束，由於袁在山東盡力保障外人，德國要求的賠款出乎意外的少，此不能不說是國權維護派在保守派勢力大結合的排外運動中所做的一點貢獻。

第五章「勢力範圍的瓦解」，探討德國軍事入侵內陸的失敗、德國原獲路礦權的喪失或備受限制、中國對德國原獲優先權的破壞、以及青島關稅自主的結束。自德租膠州至一九〇〇年間，德國在山東獲得相當的經濟和政治勢力，但在一九〇〇——一九〇七年間，由於中國民族主義的高漲，山東官紳士民竭力消除德國的勢力。當時中國各地都在進行收回利權運動，山東不僅自德國人手中收回許多利權，且興辦許多事業與德人競爭，這是德國勢力在山東消退的主要原因之一。另一方面，庚子以後，德國因與英國裂痕日深，不敢完全壟斷山東利權，怕英國把德國逐出長江流域之外。因此，德國對山東地方當局漸由君臨的態度轉化為和好對等的態度。一九〇一年九月，德國在濟南設領事，此事引起膠州總督的不滿，認為剝奪他直接與東撫交涉的權力，但德國

外交部却有意限制膠州總督與山東地方官之間的經濟和政治關係。日俄戰後，日本在山東的利益大增，由於英日同盟的關係，英國在山東的勢力亦大增，德國在山東的勢力乃相形減弱。減弱的原因，除前述者外，與德國國內政策的改變亦有關係，當時德國不願在海外擴張，中國乃乘機收回德人在山東的利權。爲了消弱德國在山東的勢力，清廷並選派幹練的巡撫前往山東。庚子前後，做東撫的袁世凱是幹練而具有民族爭勝之心的，袁在對德交涉中，每能顧全大體，不失利權。一九〇一年十月袁升直隸總督，張人駿繼任山東巡撫，張能力較弱，清廷希望袁能以北洋大臣之身，節制山東事務，因覺不便，乃於一九〇二年五月派能幹的周馥爲東撫，周馥亦是具有民族主義色彩的巡撫，在任期間，削弱德人勢力不少。周馥於一九〇四年十月調任兩江，至一九〇五年一月楊士驤出任東撫，楊對德人的態度，較周馥尤爲堅定，絲毫主權不容德人侵犯。他的幹才爲清廷賞識，至一九〇七年繼袁世凱爲直隸總督。

除山東歷任巡撫與德人爭權外，約在一九〇五年以後山東士紳亦與德人爭權，他們最突出的表現是杯葛德人的投資。此外，在山東地方制度中，交涉局、商務局、路礦局之設大部是爲了對付德人，而一九〇四年膠濟鐵路通車後，濟南、周村、濰縣自動開爲商埠，亦是欲引各國競爭，免爲德人獨佔。作者認爲這種民族主義的傾向是戊戌維新時代的改革綱領（見原書頁一五五），實際上，庚子以後因爲留學風氣大開，具有現代意義的民族主義自海外輸入者亦不少。

具有現代意義的民族主義，表現於一九〇〇年以後的山東的，又可從下列幾方面得到觀察：其一、防止德兵進入內陸：德人初欲假保護修築膠濟鐵路爲名，擬隨鐵路所至，派兵保護，但在一九〇一年初當膠濟路出膠境向內陸修築時，袁世凱立派重兵保護，以杜德人藉口。在周馥做巡撫時代，繼承袁的保護修路政策，並以警察代軍隊，使成爲膠濟路的永久護衛隊。一九〇五年楊士驤做巡撫後，進一步要求德國自高密撤軍，德國以鐵路治安良好，無所藉口，亦只有答應。其二、限制德國路礦權的擴張：德國於一八九八年所獲的築路權，和沿路三十里以內的開礦權，是德國在山東所獲得的重要權利，隨着鐵路的修築，德國沿路架設電線，並於沿路城鎮設立郵局。中國反對德國這樣做，自辦收費低廉的電報和有效率的郵政，德人初尚欲競爭，終知難而退。另一方面，在張人駿和周馥任巡撫時代，並集資購買膠濟路的股票，以便對膠濟路的業務獲得發言權，因士紳反應冷淡，收效不大。

。在周馥和楊士驤時代，並兩度拒絕了德國修建膠濟鐵路支線的要求。在限制德人礦權方面，中國的成就更大，如一八九九年在濰縣重開丁家井煤礦，次年雖遭遇經濟困難，但仍拒絕德人收購。後由商務局投資三萬兩挽救危局。又如迄一九〇四年止，礦務局曾在博山地區鼓勵成立三個傳統式的礦務公司，德人雖加抗議，周馥置之不理（據一九〇〇年的中德協約，中國可在三十里範圍內用舊法開礦）。山東礦務公司一度提出具體辦法，限制中國人入侵三十里內的開礦權，但未獲德國政府支持，一九〇五年以後，該公司不再大力禁止中國人在沿路三十里範圍內的開礦活動。到一九一一年，中德訂立協定，廢止了沿路三十里內開礦權的規定，德國祇保有博山、濰縣、張店、金嶺鎮礦區。其三、消除德人在山東的優先權：一九〇〇年以後，德人又在山東獲得兩項權利，一為津鎮鐵路北段的貸款權，一為德國公司在山東五地區的開礦權，中國雖然准許此公司在山東五地區開礦，但置於礦務章程管理之下，包括納稅在內。到一九〇九年，該公司發現無利可圖，乃又將已探測的礦地賣給中國。至於津鎮鐵路北段的貸款，到一九〇八年才談妥，鐵路的管理權由中國操持。另一方面，在袁世凱、楊士驤做巡撫時代，不聘用德國顧問，以減少德國的影響力。其四、取消青島的關稅自主：德佔膠州之初，把青島建為自由港，但到一九〇五年，青島即取消自由港制度，變為中國海關完整的一部分。這一方面由於中國商人向青島當局陳情，另一方面則是受到中國海關的壓力。為了報酬德國的讓步，海關當局答應以百分之廿的海關收入給予青島當局作行政費用。

第六章「德人與山東開發」，探討德國政府對海軍統治膠州的態度，山東在運輸、交通、工業、商業、財政、教育等方面的發展，以及日本驅逐德國勢力的經過。德人對膠州的治理相當成功，並可以作為中國近代化的借鑑。除賦稅的改革和土地的收購之外，有自來水、下水道的建設，有道路的興修和醫院的設立。德人把青島建為第一流的海港，並有鐵路通往內地。青島有完整的郵政，有電話，有無線電報和有線電報。膠濟鐵路的運輸刺激內地的商業與生產，也刺激了內地的交通建設。山東部分交通建設是為配合膠濟鐵路的運輸，部分是為了與膠濟鐵路競爭。同時膠濟鐵路當局也訓練了不少中國技術人才。

在工業方面，德國在青島有造船廠和電廠，除對山東經濟產生直接影響外，對中國技術工人的訓練，尤有助於中國的近代化。而德人以新法在濰縣、博山等地採煤，不僅訓練一批技術工人，解決部分人民的生計問題，且激起中國人的競爭向上。石約翰以

爲新式工業介入對中國傳統工業無害，中國用土法採煤，亦如用土法製絲，因爲成本低廉，足與德人競爭（見原書頁二三一——二三二），這也許是受中國社會條件的影響，中國要近代化，自然不可能從社會結構到工業模式都保持傳統的型態。另一方面，德人在山東試用新法，大部分成功，只有少許失敗，不能說新式工業沒有在舊社會體系中發展的可能。

在商業方面：新式商業主要發生於青島和膠濟鐵路沿線，而膠濟鐵路通車後，因大部進出口走青島，一方面造成青島的繁榮，另一方面造成烟台的衰落，亦可見交通對於都市和商業的影響。

第七章「結論」，爲全書的精華所在。作者在結論中同意侯繼明在「外國投資與中國經濟發展」一書中所強調的，西方勢力的侵入對中國的發展有利；同時至少在一九三〇年前，西方勢力並無意損害中國本土的經濟活動。就山東而論，青島港的建設，膠濟鐵路的修築，德人對中國技術人員的訓練，都刺激山東的工商發展，而德人在山東所開的許多礦，後均轉入中國人之手，成爲中國礦業的啓導者。就本書論題本身而論，作者也把他的發現，扼要地敘述在結論裡：①自一九〇〇年後，中國民族主義成長，使德國在山東的勢力範圍歸於破碎。許多人相信，德租膠州灣以後，中國已面臨瓜分之禍，作者認爲並不如此，至少從德國在山東的勢力範圍表現上並不如此。②戊戌政變以後，中國在對外的態度上有兩方面的突出表現，一爲文化本位，一爲民族本位，文化本位是極端保守排外的，此派人士於一九〇〇年義和團之亂以後失勢，代之而起的是民族本位派。民族本位派主張使制度因時制宜，保衛國家主權，特別是國家經濟利益。③民族主義派表現於山東的有四方面：其一、富民族思想的地方官通常不願接受德國的援助和借款；其二、爲避免利權繼續喪失，防止地方紳民無端侵害外人；其三、爲有效防止亂民侵擾外人，並防備外人侵擾，地方官對軍事的近代化非常注意。其四、利用國際對抗的態勢，保有中國利權。

石約翰以主權觀念來解釋清季的外交政策，曾將「清季外交史料」中的主權兩字加以統計，據他的統計發現，主權二字早在一八六〇年代已經使用，一八七五——一八九四年間，每百頁祇出現一次，一八九五——一八九九年間，每百頁出現二·五次，在一九〇〇——一九〇一年間，每百頁出現八·八次，在一九〇二——一九一〇年間，每百頁出現二十二次（見原書頁二五三）。作者認爲在一九〇〇年以後，中國在山東問題上與德國對抗是逐漸得勢的，與一般所認爲每況愈下者相反。外交上的逐漸得勢

，不一定代表其他方面也有成就。作者認為山東在經濟建設上的成就很少。但若進一步閱讀中國資料，山東在經濟建設上的成就也許比作者所相信者為多。

現代中國民族主義開始於對國家主權觀念的了解，此一觀念的傳佈是一九〇〇年後十餘年間最重要的歷史現象。何以有這種歷史現象？作者接納了一種普通說法，認為是受中日甲午戰爭的刺激以及此後以日本為榜樣的結果，但他也有獨特的發現，認為鴉片戰爭、英法聯軍時代出生的人，到一八九〇年代才成為各方面的領袖，作者對此沒有多所發揮。從心理學來解釋，一八九〇年代以後的領袖羣，應屬於受挫折的一代，幼年時代的挫折感，或即發展為成年的人格，從而產生與外人爭勝之心。

該書列參考資料近一二〇種，包括中、德、日、英四國文字，惟就各章引用資料分析，似仍以英、德兩國文字為主。日文方面，東亞同文會的許多調查資料，中文方面容易反應民族情緒的日報和容易考查地區反應的縣志都很少用。進一步運用中、日文資料，可能會給該書一些補充和修正。

在材料的處理上，該書大體亦稱完好，使讀者不能滿足的地方不多，值得提出的是，作者把日本佔領青島附於「德人與山東開發」一章之末，似嫌太弱。作者強調：日本佔領青島、控制山東後，所採取的帝國主義態度較德國為強烈，如能另闢一章，處理日治時代與德治時代之異同，也許能給讀者更深的印象：溫和的帝國主義和高壓的帝國主義，何者容易促使中國民族主義的發展？以及這兩種類型的帝國主義，何者容易減少民族主義的對抗？